

可也

循

吏

傳

卷三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一百八十一 一百三十四

循吏傳三

漢軍鑲白旗外任官

白登明

白允明

白啟明

王秉忠 蕭永茂

李德耀

王國泰

張翼鵬

徐崇禮 黃極

鄔翼明 遲焞

董守義 胡頊

楊朝正

蔣毓英



高起龍

董紹美

萬蕭裕

高蔭爵

孫芳

朱廷梅

白登明字林九漢軍鑲白旗人世居遼東蓋平。

順治二年方弱冠以

廷試拔貢生授河南柘城令時鼎革之初疆圉甫定盜賊尚多登明偵擒其魁悉按以法羣盜屏息設條教勸耕讀考最陞江南太倉州知州才益練達剔弊懲奸清糧除耗問疾苦察冤抑尊賢禮士敦孝重節杜淫侈訓儉朴嚴逐優娼禁止師巫善政無不舉海墘民居因亂蕩析登明召沙民開墾遂成村落十年九月海寇犯劉河堡

闌入內地。居民驚沸。登明備禦有方。寇宵遁。十  
六年夏。海寇破鎮江。勢猖獗。太倉為海隅要衝。  
征剿之師。四集雲擾。登明鎮靜應之。民恃以無  
虞。迨寇由江寧敗回。急攻崇明。火礮聲連三晝  
夜。城垂破。巡撫蔣國柱。治兵策應。無可使渡海。  
先達信者。登明乃自駕一艘。夜半飛渡。叩城攀  
絙。以入。衆始知援兵將至。守益堅。寇力窮。遂遁。  
州水之下流。曰劉河。歲久湮塞。上江低窪者。因  
於潦。本州高亢者。復困於旱。蓄洩無所資。登明  
相視劉河北支。有宋范仲淹新塘遺跡。名曰朱  
涇。請於院司。開鑿五十里。於是蓄洩有濟。巡按  
李森先知其能。檄開大劉河六十里。復故跡於  
是。震澤東北諸水。並得入海。為一郡利。所屬崇  
明縣民田舊額。正課外。有蘆課銀一萬三千餘  
兩。一田兩賦。力請於院司。題請免之。州有大蠹  
吏。設法擒而斃之。蠹習遂息。明於聽斷。鄰邑有  
疑獄。院司恆委令審讞。遠邇頌神明焉。性骨鯁。  
不媚人。有大帥求婚。請再三。登明薄其人。終弗



許未幾大帥果以事敗。又有大吏按州。恣索私賄。弗從。拂其意。欲甘心焉。先是寇棘時。巡撫檄索勦餉。許別項抵補。因以雲南協餉應之。大吏即以擅那協餉糾叅。遂至落職。未幾。大吏以事敗。州人以登明在任。正薦五紀錄。五卓異。一保舉。要郡太守一。又有疏河定亂諸功。皆未題叙。列治狀。籲請院司。湔洗註誤。復任。終弗能得。坐廢二十餘年。會福建有事。例許入貲贖註誤。登明貧不能贖。總督姚啓聖。巡撫吳興祚。素知登明。以良吏負屈。代爲捐贖。依例開復。補任高郵州。甫抵任。值諸湖水漲決。清水潭堤役繁苦。登明設法授食。禁吏胥侵尅。役夫踴躍。堤成名曰永安。歲荒。請蠲賑。勸富民分食。全活萬衆。明年再荒。四野大潦。再請蠲賑。艤舟救溺。饑者予粥。病者予藥。憂勞盡瘁。竟卒於官。宦囊蕭然。高郵人助貲以殮。哀聲震野。如喪怙恃。太倉士民聞訃。亦巷哭。設祭於生祠。咸謂宜祀於名宦。因列名。公請於學臣。以康熙二十六年四月。奉主入

祠州人顧士璉嘗佐登明開二河。又爲著開江書。以良法貽後。云登明去太倉任三十餘年。民思念不已。苗涇鎮民肖其像於三官廟。又州城西郊及壽菴沙溪諸處民並建祠祀之。

白允明字正純。登明仲弟。少與兄及弟啟明並就傳學舉子業。比壯。兄以拔貢得官。弟亦補弟子員。乃慨然曰。

國家肇基東土。從入關者。多以武功翼運。今天下雖大定。然西南尚有逋寇。依託明藩。竊據雲貴。

侵擾川湖兩廣。兵革不息。正志士効命之秋也。乃習韜鈴精武事。允明故長身善射。意氣慷慨。識者以大器期之。順治十二年。

朝廷以比歲南征失利。連損大帥。日久未能奏績。

勅下八旗。簡拔武略人材。本旗首以允明應

詔。即授拖沙喇哈番品級章京。十五年。從安南將軍明

安達禮。率兵駐防貴州。明年移駐荊州。十六年

七月。海賊鄭成功入寇。陷鎮江瓜州。直犯江寧。

樓櫓甚盛。連八十三營。又於上江下江及江北

等處分布賊艘阻截要路。允明隨明安達禮。自  
荆州赴援。八月至江南。時鄭成功已為滿漢大  
兵所破。遠颺入海。而分布江南北兩岸賊衆。猶  
焚掠蔓延。允明隨明安達禮。以初八日至荻港。  
聞賊船千餘隻。越江寧泊三山峽。隨分兵前進。  
至舊縣地方。擊偽都督楊文英等於揚子江口。  
大敗之。擒斬偽副將一員。獲船隻器械無算。捷  
疏入  
告。下所司議叙。時京口新設駐防。將軍石廷柱等奇

允明材畧。留於京口。以防守官補用。康熙十年。  
將軍柯永綦題補本旗叅領。十三年。逆藩吳三  
桂耿精忠叛亂。海寇亦乘機窺伺江南京口。為  
重鎮。控制江海。時三等伯王之鼎來為鎮海將  
軍。蒞官甫數月。念中軍副將為全標節制總會。  
甚難其人。訪於部曲。共推允明。遂特疏  
題補。允明感知遇。首列狀白於將軍。言逆藩叛亂。  
人心惶惑。江海之防在於戢兵安民。以定人心。  
南方初設駐防。軍紀未肅。兵丁縱營馬踐食田。



禾甚或放牧學宮。士民苦之。墓木爲民間最珍  
護者。營兵貪樵蘇微利。斃伐不忌。民尤傷心。汎  
守巡江。本以譏察非常。而兵弁藉以騷擾。沿江  
村鎮鹽課上關。

國計。營兵結私。梟捭賣。引壅不行。又私放印子錢。  
駁算貧民。追索酷暴。至於攘奪。並當嚴行禁止。  
而伐民墓木尤重。請以軍法從事。之昂悉如所  
請。於是號令一新。猶恐屬員奉行不力。時時親  
出訪緝。又遣親信兵弁。四出採捉。於是全標凜

凜奉法。士民歡呼鼓舞。以爲自設駐防以來。未  
之有也。是時南方九省雲擾。所在亡命。哨聚響  
應。惟鎮江一帶。無枹鼓之警。允明之力爲多。至  
於扣剋餉銀。及虛冒籍伍。差操累衆。諸弊革除  
必盡。故馭衆甚嚴。而兵弁仍悅服焉。十八年。崇  
明協鎮闕員。崇明爲縣。孤懸海中。三沙洄合。爲  
海賊入寇咽喉要地。

特旨加允明爲都督僉事。往鎮其地。二十五年。

廷議三藩既定。海宇乂安。旗員任營鎮者。並令還



京師允明以廣東駐防營員叅領需人特令改補尋以久居炎方水土不習乞病北歸四十二年卒於家子四人潢仕至大學士洵仕至廣西按察使雍正元年二月子潢遇

恩詔贈允明光祿大夫文華殿大學士兼兵部尚書是歲鎮江士民追念允明駐防時功德羣請於江南江西總督查弼納等崇祀名宦祠

白啟明登明季弟康熙十六年由舉人累任至南安府知府時當三藩變亂田地荒蕪百姓乏食啟明設立義倉借貸救濟捐給牛種俾失業者開墾力耕萬民得甦其男婦之被掠者捐俸取贖使室家完聚兵燹之後家廢絃誦啟明創立義學捐俸延師教習貧士皆得肄業養教兼舉二十八年陞分巡南贛道詰奸除暴訟簡獄清革除陋規屬吏畏威守法贛郡界連閩粵奸宄出沒無常啟明嚴飭捕緝民賴以安癸酉甲戌連歲荒歉米價騰貴首倡捐賑請發倉穀平價糶賣民皆賴之贛南兩郡城垣倒塌率屬員

捐貲修理。兼表彰理學。修葺道源陽明兩書院。諸生肄業其中。給以膏火。文教聿興。五十七年。崇祀名宦。

王秉忠。漢軍鑲白旗人。順治十八年。任南康知府。葺白鹿洞書院。振起人文。賑恤饑民。修治橋道。在任八年。惠政甚多。康熙五十年。崇祀南康府名宦祠。同旗有蕭永茂者。康熙三年。任四川溫江縣知縣。甫下車。即咨訪地方利弊。勸墾荒田。掩埋枯骨。招集流移。期年。民盡復業。至今稱

良吏焉。亦崇祀本縣名宦祠。

李德耀。漢軍鑲白旗人。康熙四年。任四川邛州大邑縣知縣。自奉儉薄。以簡約爲政。嘗單騎遍閱原野。相視水利。俾民開濬。功不勞而事集。無旱澇之患。凡先賢祠宇。必重加修葺。立碑以誌之。民思其惠。久而不忘。五十年。崇祀本邑名宦祠。

王國泰。漢軍鑲白旗人。世居奉天蓋平縣。康熙十二年。任福建福州府同知。時逆藩耿精忠。潛

蓄異謀。國泰每偵其陰事。聞於總督范承謨。尋改泉州同知。就遷驛傳道。會耿逆甫平。海氛尚熾。軍需旁午。國泰籌畫有方。民以無擾。俄泉州告警。國泰募壯勇得數千人。授以衣糧甲仗。率先奮擊。賊衆大潰。泉圍以解。叙功增秩。擢安徽按察使。閩人祀之名宦祠。

張翼鵬。漢軍鑲白旗人。初任筆帖式。陞部曹。康熙十七年。外補福建巡海僉事道。時逆藩耿精忠變亂之後。兵民雜處。翼鵬請於督撫。運濟糧糈。給房以住。兵民得安。初永定縣陷賊。男婦離散。翼鵬力爲安集。復五千餘家。而龍巖民苦轉輸。奸民謀爲亂。翼鵬單騎曉諭。反側始安。尋遷廣東分巡副使道。閩人思之。崇祀名宦。

徐崇禮。漢軍鑲白旗人。由兵部筆帖式。知湖廣德安府。應城縣。康熙十八年。陞許州知州。許州地多荒蕪。崇禮多方勸墾。二三年間。盡成熟地。又設立義學。訓民間子弟。月課嚴於論文。人材成就者甚多。學宮傾圯已久。捐俸修葺。煥然一



新。地有積水所淹者。民不得耕種。開溝渠使通。大河。歲大旱。露禱日中。三日而甘雨降。嚴保甲。稽察盜賊。許有四保一保之民。有散處數保者。錢糧難於催辦。崇禮釐正其籍。使保有定處。民不散居。州人至今感之。三十一年卒於官。崇祀本州名宦祠。同旗有黃極者。任四川江油縣知縣。康熙十九年。委署綦江縣印務。有惠政。未幾離任。民咸惜之。崇祀綦江縣名宦祠。鄔翼明。漢軍鑲白旗人。順治乙未進士。康熙二

十年。以禮部郎中出知汀州府。賦性仁慈。聽斷詞訟。片言立決。囹圄爲之空虛。時學宮傾圮。翼明率僚屬及紳士修之。後崇祀汀州名宦祠。同旗有遲煬者。康熙二十一年。知四川蘆山縣。縣分三鄉。明制照里甲定役。康熙二十三年。編審煬按畝均丁。民甚便之。遂爲成例。後崇祀本縣名宦祠。

董守義。漢軍鑲白旗人。康熙二十三年。由廕監生任四川達州知州。在任期年。有兇人手賊叔



母假以盜殺。訴於州守。義察其有異。片言摘發。其人不能隱。竟伏罪。州人稱神焉。督撫以才能薦。居官所至皆有聲。崇祀達州名宦祠。同旗有胡頊者。康熙三十一年。任四川瀘州知州。清查田賦。酌劑維均。民利賴之。亦崇祀名宦祠。

楊朝正。漢軍鑲白旗人。由侍衛出。爲東昌府知府。到任後。每月朔望。親率僚屬宣講。

聖諭傳集士民環聽。仰體

朝廷養老至意。歲暮擇年高者。卹賞之。行文各學教

官課試生童。解卷親閱。獎勵備至。每年春秋。遍巡四野。勸課農桑。見田苗茂盛者。賞。荒蕪者。罰。於是家無惰民。野無曠土。訪知臨清有臨米臨銀二項。奸弊叢集。即詳文巡撫。

題請歸併正賦項下。民蒙其利。二十四年。三春無雨。民不得耕種。乃齋戒沐浴。同妻親自揀麥磨麵作供具。焚香告於天曰。若知府有罪。願干天譴。乞無降災百姓。自亥時跪禱。至子時沛然下雨。是年大有。時盜賊未靖。民不安居。因親查里

甲。按戶編牌。令地方人等嚴驅奸宄。盜遂屏跡。東昌府向有挑淺水夫名色。甚累民。即行文聊城。令其申請布政司均役。至今士民稱便。凡理詞訟。槩不批委屬員。大事執法。小事准息。數十年間。訟獄衰少。東阿縣教諭王璜。事繼母盡孝。值歲荒。救饑民數百人。朝正。詳請布政司。旌其署。監生崔允璧。於通濟開設大橋一座。橋之南北。各施義渡一艘。亦旌其門。王士傑。捐資補東關石街。親置酒勞之。由是郡人爭先向善。郡城西南低窪。每逢大雨。泛溢五六十里。民遭淹溺者甚多。朝正。捐俸銀三百兩。屬武進士何泌等監工。創建大石橋三座。砌路六十丈。又慮水大衝堤。復捐俸銀五百兩。修築堅固。府城始無水患。二十五年。春夏不雨。二麥無成。朝正。自捐俸煮粥。且勸紳衿協助。於是教諭王璜。監生崔允璧。展一鵬等。各捐米數百石。又開倉發粟。減價出賣。民賴以活者甚衆。臨清鈔關巡攔。不時擅到東昌。擾害地方。商人執從前碑文。合詞公籲。



朝正詳明督撫

題請遵照舊例。勒碑以垂不朽。行旅永賴焉。今祀本府名宦祠。子宗仁。仕至湖廣總督。宗義。仕至河南巡撫。宗仁見世職名臣傳。

蔣毓英。漢軍鑲白旗人。初以官生任浙江温州府同知。時海氛未靖。三軍駐衢征剿。毓英悉心籌畫。輸運糧餉。仍加意撫綏。嚴行保甲。闔郡帖然。康熙二十九年。陞任江西按察使。到任。見學宮年久傾頹。即捐資修葺。并檄行各屬。查學宮

凡有傾頹者。悉估價報明。公同捐俸修理。一時學校。無不聿新。南昌北城。有飛沙擁積。上接城雉。盜賊乘垣出入。難於守禦。毓英為捐資募夫。剔除積沙。并建豎木柵。居民得以安枕。三藩甫定。河道尚多剽劫者。州縣官隱匿不報。毓英廉察得情。檄令各縣查明船戶。編立字號。各給用印腰牌。飭令未晚停泊。守汛兵目。以伍五船為一伍。拾船為一甲。輪流支更守宿。天明放行。由是河盜屏息。常親理監獄。寒冬製棉衣。分給囚犯。

尋陞浙江布政使。赴任後。衆囚聞之。號泣數日。康熙四十六年。崇祀名宦。

高起龍。漢軍鑲白旗人。康熙四十年。任四川布政使。檄州縣徵收。

國課。令民自封投櫃。嚴禁陋規。每遇編審。年分俾里甲均平。胥吏不敢爲奸。士民德之。四十八年。公請崇祀名宦祠。

高蔭爵。字澹菴。漢軍鑲白旗人。雍正元年。改入鑲黃旗。初由廕生任直隸保定府蠡縣知縣。遷

湖廣安陸府同知。康熙四十五年。陞四川松茂道僉事。疏濬都江堰水灌田。民食其利。督運黃勝關糧儲。累署布政使按察使事。凡所措置。動合機宜。後轉直隸口北道。四川人至今思之。崇祀名宦祠。

董紹美。漢軍鑲白旗人。由監生授山東沂州州同。以卓異陞知州。康熙五十九年。任欽州。正直廉明。申明倫理。屏絕苞苴。雍正三年卒。欽州紳士感德。設神位。奉祀天涯亭。崇祀名宦。



孫芳。漢軍鑲白旗人。初以正四品職銜。任河南  
陳州知州。首革編審陋規。會撥置閩兵。至中州  
開墾。安插營房。各得其所。民不擾害。立社學。置  
學田。又釐正商水所侵故地疆界。民頌其功。尋  
陞雲南鶴慶府知府。崇祀河南名宦。同旗有朱  
廷梅者。任江南徽州府知府。清白自矢。潔已愛  
民。善政甚多。士民德之。亦崇祀名宦。  
萬蕭裕。漢軍鑲白旗人。由監生任桃源縣知縣。  
操守潔清。聽斷明決。減火耗。禁私派。重農恤刑。  
加意學校。士民賴之。崇祀名宦。





